

## 安徽华宇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华宇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4月11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五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五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徽华宇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王文忠主持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关联方使用商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同意安徽华利达户外用品有限公司在产品生产、销售、服务等经营活动中使用公司的“千年竹”牌注册商标。使用期限自：2017年4月11日至2021年4月10日止。商标使用费为每年2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杨子成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拟定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华宇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2日